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

2022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能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拟定卫生和计划生育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提出并拟订完善卫生和计划生育政策措施；负责协调推进全市医疗保障工作，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负责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2、拟定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根据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制定全市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规划，组织和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根据授权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3、负责组织实施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卫生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工作，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为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提供技术支持。

4、负责拟订并实施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

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5、负责制定全市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贯彻执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6、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机制的建议。

7、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参与实施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制定并实施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生产和鼓励扶持政策建议，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建议。

8、贯彻落实生育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全市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9、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制度、机制。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群众团体

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衔接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的政策措施。

10、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机制。

11、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贯彻落实国家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12、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组织指导开展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13、指导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14、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卫生服务、开展统计调查，参与省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根据国家和省要求，开展卫生和计划生育国际交流与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

15、制定全市中医院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

16、承担全市保健工作宏观指导和市内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卫生保障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及相关事项。

17、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市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8、承担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人员编制数 51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全供事业编 8 人，差供事业编 10 人。财供人员 125 人，遗属 7 人，在职 45 人，离休 2 人，退休 78 人。

二、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结合部门工作职责，真抓实干，全面巩固卫生监督管理、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等业务工作，较好地完成各项卫生工作。

三、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下设以下二级机构：

- 1、永城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 2、永城市红十字会
- 3、永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4、永城市结核病防治所
- 5、永城市人民医院
- 6、永城市第二人民医院
- 7、永城市中心医院
- 8、永城市妇幼保健院
- 9、永城市中医院
- 10、永城市 120 急救指挥中心

- 11、永城市卫生计生监督局
- 12、永城市卫生学校
- 13、永城市农村卫生协会
- 14、永城市健康教育所
- 15、永城市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本级预算仅包括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总计 7277.23 元，支出总计 7277.23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入增加 6594.19 万元，增长 96.5%。主要原因：由于因新项目经费增加，另机构改革、工资标准调整等，基本收入较上年增加。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合计 7110.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110.46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66.77 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支出合计7277.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2.82万元，占7.49%；项目支出6744.41万元，占94.8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110.4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110.46万元，比上年增加6594.19万元，增长96.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化原因：由于因新项目经费增加，收支相应增加，另机构改革、工资标准调整等，基本收入较上年增加。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77.23万元，比上年增加6594.19万元，增长96.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由于因新项目经费增加，收支相应增加，另机构改革、工资标准调整等，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77.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7277.23万元，比上年增加6594.19万元，增长96.5%。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49.8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193.3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2.47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基本支出532.82万元，其中：占

总支出的 7.32%，比上年减少 3.66 万元，减少 0.6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45.56 万元，占总支出的 6.12%，比上年减少 2.48 万元，减少 0.5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18 万元，占总支出的 0.46%，比上年减少 2.08 万元，减少 5.74%；商品服务支出 53.08 万元，占总支出的 0.73%，比上年增加 0.9 万元，增长 1.72%；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项目支出 6577.6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3%，比上年增加 6430.64 万元，增长 4374%，主要变化原因：因新项目经费增加，收支相应增加，另机构改革、工资标准调整等，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三）主要项目：

1. 艾滋病合并重大疾病补助资金	184 万元
2.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715 万元
3.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疗部分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10.3 万元
4. 出生证明医疗机构许可证	10 万元
5. 卫生督导考核	15 万元
6. 人口计划生育补助	1019 万元
7.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398.6 万元
8. 基本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	15.42 万元
9. 艾滋病配套费用	30 万元
10. 公共卫生配套资金	1131 万元
11. 65 岁以上村医生活补助	273 万元
12. 丙肝患者救治	300 万元

13. 丙肝患者生活补助	100 万元
14. 基本药物和卫生院体制补助补助	1200 万元
15.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助	30 万元
16. 卫生健康人才（含万名医师）	22.8 万元
17.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资金	226.74 万元
18.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92 万元
19.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省级补助资金	68 万元
20. 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60.55 万元
21. 中医药管理	5 万元
22. 降消项目经费	5 万元
23. 计生事业费	518 万元
24. 重大疫情	15 万元

2022 年项目共 24 项 合计 6744.41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532.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79.74 万元，占 90%；公用经费支出 53.08 万元，占 10%。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

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办法，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审批控制，厉行勤俭节约，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0%。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0%。主要变化原因：单位无公车购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 工会经费 1.51 万元

2. 邮电费 2.60 万元

3. 办公费 10 万元
4. 电费 10 万元
5. 福利费 3.77 万元
6. 其他交通费用 25.20 万元

合计：53.08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设定了整体绩效目标，一级指标包括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投入管理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履职效益和满意度等。每个二级指标包括若干个三级指标，每个三级指标都有相应的指标值和指标值说明。整体绩效全面反映了我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和主要内容、预期绩效情况等。

我单位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2 年，我单位选取个 24 个项目作为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涉及资金 6744.41 万元。

1. 艾滋病合并重大疾病补助资金	184 万元
2.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715 万元
3.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医疗部分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10.3 万元
4. 出生证明医疗机构许可证	10 万元
5. 卫生督导考核	15 万元
6. 人口计划生育补助	1019 万元
7.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398.6 万元
8. 基本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	15.42 万元
9. 艾滋病配套费用	30 万元
10. 公共卫生配套资金	1131 万元
11. 65 岁以上村医生活补助	273 万元
12. 丙肝患者救治	300 万元
13. 丙肝患者生活补助	100 万元
14. 基本药物和卫生院体制补助补助	1200 万元
15.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助	30 万元
16. 卫生健康人才 (含万名医师)	22.8 万元
17.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资金	226.74 万元
18.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92 万元
19.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省级补助资金	68 万元
20. 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60.55 万元
21. 中医药管理	5 万元
22. 降消项目经费	5 万元

23. 计生事业费 518 万元

24. 重大疫情 1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2541.08万元，较上年减少21.09%。负债总额1554.63万元，较上年增长198.88%。净资产986.45万元，较上年减少63.47%。

1. 资产分布情况。

我单位行政单位国有资产669.25万元，占100%；事业单位国有资产0万元，其中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社会团体国有资产0万元。

2. 资产构成情况。

流动资产1871.83万元，较上年减少31.9%，占资产总额73.66%；固定资产140.25万元，较上年增长357%，占资产总额5.52%；在建工程0万元，较上年增长0%，占资产总额0%；长期投资0万元，占资产总额0%；无形资产529万元，较上年增长20.23%，占资产总额20.82%；公共基础设施0万元，占资产总额0%；政府储备物资0万元，占资产总额0%；文物文化资产0万元，占资产总额0%；保障性住房0万元，占资产总额0%。

3.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54.16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38.58%（其中，房屋 54.16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38.58%；通用设备 28.9 万元，占 20.51%（其中，车辆 0 万元，占 0%。单价万（含）以上（不含车辆）

设备万元，占 0%。）；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30.17 万元，占 21.51%；专用设备 27.27 万元，占 19.40%。

4. 重点资产情况。

(1) 土地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土地账面面积 75595 平方米，账面原值 529 万元，账面净值 529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75595 平方米，占比 100%，出租出借 0 平方米，占比 0%。闲置 0 平方米，占比 0%。，待处置 0 平方米，占比 0%。本年度新增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

(2) 房屋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房屋账面面积 2335 平方米，账面价值 180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 1300 平方米，占房屋的 55.67%；业务用房面积 1035 平方米，占 44.33%；其他用房面积 0 平方米，占 0%。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0 平方米，占 0%。

(3) 车辆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车辆账面数量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账面净值 0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0 辆，占 0%。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参与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3、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经营收入是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8、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

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9、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事务（款）：是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业务等活动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单位的项目支出。

（3）机关服务（项）：是指为单位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

（4）事业运行（项）：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11、“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

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公开表

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7,11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	1.51
其中：财政拨款	7,110.46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9.8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7,193.3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2.4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10.46	本年支出合计	7,277.23
上年结转结余	166.77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277.23	支出总计	7,277.23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7,277.23	7,110.46	7,110.46	7,110.46								166.77	166.77					
208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7,277.23	7,110.46	7,110.46	7,110.46								166.77	166.77					
20800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7,277.23	7,110.46	7,110.46	7,110.46								166.77	166.77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277.23	532.82	445.56	34.18	53.08		6,744.41	244.00	6,500.41
			208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7,277.23	532.82	445.56	34.18	53.08		6,744.41	244.00	6,500.41
201	29	06		工会事务	1.51				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41.0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		2.59	6.24					
210	01	01		行政运行	7,161.97		353.05	27.94	51.57		6,729.41	244.00	6,485.4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6		10.66				15.00		15.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		5.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7,110.46	一、本年支出	7,277.23	7,277.23	7,277.2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1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	1.51	1.51		
其中：财政拨款	7,110.46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66.77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6.7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7	49.87	49.8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193.38	7,193.38	7,193.3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2.47	32.47	32.4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7,277.23	支出合计	7,277.23	7,277.23	7,277.23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110.46	532.82	445.56	34.18	53.08		6,577.64	244.00	6,333.64
			208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7,110.46	532.82	445.56	34.18	53.08		6,577.64	244.00	6,333.64
201	29	06		工会事务	1.51	1.51			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41.04	41.0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	8.83	2.59	6.24					
210	01	01		行政运行	6,995.20	432.56	353.05	27.94	51.57		6,562.64	244.00	6,318.6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6	10.66	10.66				15.00		15.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	5.75	5.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32.47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2.82	479.74	53.08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1		1.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1.04	41.04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24	6.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9	2.59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26	27.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32	9.3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49	101.4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6.22	206.22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8.62	18.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08	18.08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60		2.6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77		3.7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5.20		25.2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41	16.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744.41	6,577.64			166.77				
	208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6,744.41	6,577.64			166.77				
其他运转类	增加计生事业费及原计生委人员工资经费预算申请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44.00	244.00							
特定目标类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98.60	398.60							
特定目标类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715.00	715.00							
特定目标类	艾滋病合并重大疾病补助资金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4.00	184.00							
特定目标类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疗部分能力提升补助资金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10.30	310.30							
特定目标类	卫生督导考核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助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出生证明医疗机构许可证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基本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5.42				15.42				
特定目标类	人口计划生育补助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19.00	1,019.00							
特定目标类	艾滋病配套费用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公共卫生配套资金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131.00	1,131.00							
特定目标类	65岁以上村医生活补助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73.00	273.00							
特定目标类	丙肝患者救治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00.00	300.00							
特定目标类	丙肝患者生活补助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卫生健康人才(含万名医师)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80				22.80				
特定目标类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资金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6.74	226.74							
特定目标类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2.00	92.00							
特定目标类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省级补助资金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68.00				68.00				
特定目标类	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60.55				60.55				
特定目标类	中医药管理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降消项目经费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计生事业费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74.00	274.00							
特定目标类	基本药物和卫生院体制补助补助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00.00	1,200.00							
特定目标类	重大疫情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5.00	15.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1. 常态化疫情防控成果持续巩固 2. 启动紧密型医共体建设,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3. 公共卫生体系全面提质 4. 卫生综合治理, 净化服务环境 5. 全力以赴聚焦惠民医疗服务 6. 用心用情保障重点人群福祉 7. 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 8. 计生事业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疫情防控主要任务	疫情防控: 提早预防 措施到位 健全全市医院, 基层医疗机构, 村卫生室“三级哨点”, 确保做到早发现, 早诊断, 早报告。开展疫苗接种, 提升人群免疫水平, 加强医疗机构防控, 提升新冠肺炎危重患者救治水平, 关注无症状感染者监护, 提升能力, 强化处置, 加强部门沟通协作, 及时共享疫情信息, 提升快速流调能力, 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建设, 抓实风险监测和宣传引导, 确保第一时间落实管控措施。		
	公共卫生服务主要任务	优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全面加强疾控中心能力建设, 完善项目管理实施机制, 加大重点人群防治, 康管协同推进力度, 不断提升项目服务质量。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7,277.23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7,277.23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532.82		
	(2) 项目支出	6,744.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9%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 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 处置是否规范, 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 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 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率/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疫情防控	完成	
	履职目标实现	公共卫生服务	完成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完善中	
	满意度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98%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8		6,744.41	6,744.41										
208001	永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6,744.41	6,744.41										
411481220000000064025	增加计生事业费及原计生委人员工资经费预算申请	244.00	244.00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情况	按时发放	计划生育医疗技术人员经费发放率	逐步稳定	计划生育检查考评经费	逐步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独生子女每年人数增加	平稳	计划生育科研技术推广经费	逐步提高	计划生育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控制人口性别比工作经费发放率	逐步稳定					
							计划生育干部培训经费发放率	逐步稳定					
411481220000000001981	重大疫情1	15.00	15.00										
					公共卫生环境管理情况	逐步完善	新冠肺炎网络实验室建设完成率	≥85%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居民满意度	≥95%	
							细菌性传染病网络实验室考核合格率	≥80%					
411481220000000001984	出生证明医疗机构许可证1	10.00	10.00										
					医疗公共卫生服务、签约服务	逐步提高	医疗机构人力资源配置合理性	逐步提高	医疗资源利用效率	≥95%	群众满意度	≥95%	
							人力配置和人员结构	平稳					
411481220000000001986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助1	30.00	30.00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助	300000元	补贴发放标准的准确性、及时性	按时发放	提高预算编制的标准性	逐步完善	帮扶对象满意度	≥90%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按叫					
							精神病住院医药费	按叫					
							农村养老基金项目	按叫					
							征地人员就业补贴	按叫					
							预算资金项目建立及执行情况	逐步完善					
411481220000000001987	人口计划生育补助1	1,019.00	1,019.00										
					计划生育并发病扶助资金发放标准	400—800元/人每月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社会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群众满意度	≥95%	
							城镇和农村独生子女奖励扶助人数	大约1万人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人数	大约1万人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411481220000000001990	艾滋病配套费用1	30.00	30.00										
					艾滋病配套费用	300000元	符合救治条件对象的合格率	100%	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0%	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患者满意度	≥90%	
							救治补助标准	600元/人每月	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90%			
							传染病疫情库中的艾滋病确诊人数	稳定					
411481220000000001993	公共卫生配套资金1	1,131.00	1,131.0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5%	群众满意度	≥95%	
							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95%					
411481220000000001996	65岁以上村医生活补助1	273.00	273.00										
					65岁以上村医生活补助	2730000元	及时批复 并足额发放补助款	完成	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质量,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收益者满意度	≥99%	
							65岁退出不再从事医疗服务的乡村医生每人每月给予每人每月300元补助	完成					
							65岁以上村医生活补助按时发放	完成					
411481220000000001999	丙肝患者救治1	300.00	300.00										
					加强宣传教育, 普及防治知识	≥95%	加大检测力度, 提高检测发现率	≥95%	动员社会力量参与	≥95%			
							丙肝患者每年变化不同	不稳定					
							加强转介和规范治疗, 提高治疗覆盖率和治愈率	≥95%					
411481220000000002003	丙肝患者生活补助1	100.00	100.00										
					加大检测力度, 提高检测发现率	逐步提升	加强转介和规范治疗, 提高治疗覆盖率和治愈率	≥95%	落实医保政策, 提高诊疗可负担性	逐步提升	被救助患者满意度	≥95%	
					加强综合干预, 阻断疾病传播	逐步提升	加强药品供给, 提高治疗可及性	≥90%	加强信息管理, 提高监测评估科学性	逐步提升			
					加强宣传教育, 普及防治知识	逐步提升	动员社会力量参与	数量增加					
411481220000000002009	基本药物和卫生院体制补助1	1,200.00	1,200.0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逐步提高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人均补助	每人十元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患者满意度	>95%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继续实施	中长期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411481220000000002025	计生事业费1	274.00	274.00										
					计生事业费	5180000元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90%	社会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群众满意度	≥95%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90%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人数	稳定					
							城镇和农村独生子女奖励扶助人数	稳定					
411481220000000002038	卫生督导考核1	15.00	15.00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县区覆盖率	≥95%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9%	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逐步完善	救助人员满意度	≥95%	
411481220000000002041	降消项目经费1	5.00	5.00										
					资金到位率	100%	孕产妇死亡率逐年降低人数, 新生儿破伤风率	千分之一以下	成本节约率	>5%	群众满意度	≥99%	
							预算执行率	100%					
411481220000000002043	中医药管理1	5.00	5.00										
					中医药人才培养		中医药人才培养	完善中	中医药能力服务水平提升	完善中			
							老年人对中医药宣传认知率	100%	中医药传承与文化传播	完善中			
411481220000000002062	基本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1	15.42	15.42										
					基本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	154245元	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按时完成应答率	≥90%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不断缩小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10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	≥90%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县区覆盖率	≥92%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9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411481220000000002070	卫生健康人才（含万名医师）1	22.80	22.80										
					卫生健康人才（含万名医师）	2280000元	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招聘完成率	≥9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中紧缺专业招收完成率	≥80%	参培对象满意度	≥90%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完成率	≥90%	履行的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岗位落实率	≥80%			
							县乡村 卫生人才培训完成率	≥80%					
							紧缺人才培养完成率	≥85%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	≥80%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	≥70%					
411481220000000002073	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1	60.55	60.55										
					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	200元/例	细菌性传染病网络实验室考核合格率	≥80%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分析报告率	≥80%	公共卫生均等水平提高	中长期			
							在册严重精神病患者治疗率	≥60%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艾滋病临床用血核酸检测	>100%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80%					
							重大慢性疾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农村地区贫困癫痫病患者筛查完成率	100%					
							农村癫痫防治乡项目治疗率	≥1%					
							艾滋病高危人群检测比例	100%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	100%					
							严重精神患者筛查完成率	100%					
							高沟封闭完好率	100%					
							规范治疗和随访检查的肺结核患者任务完成率	≥85%					
							新冠肺炎网络实验室建设任务完成率	≥85%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用药比例	≥90%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比例	100%					
							死因监测规范报告率	≥90%					
							有症状的病源学阳性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检查率	≥90%					
							在册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率	≥80%					
411481220000000002076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省级补助资金1	68.00	68.00										
					符合条件的申报对象覆盖率	≥95%	医院受支持专科门诊数量	逐步提升	社会发展能力	逐步提升	医护满意度	≥95%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95%	逐步提升				
							家庭发展能力提升	稳定					
411481220000000002078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1	92.00	92.00										
					市级妇幼保健能力建设补助标准	每个200万元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较上一年提高5%	辖区住院分娩率	≥99%	患者满意度	≥99%	
					市级疾控中心能力建设补助标准	每个200万元	市医院受支持手术数量	较上一年提高5%	医护人员满意度	≥99%			
							省妇幼健康“大手拉小手”行动完成率	较上一年提高5%					
							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服务能力基本标准的比例	较上一年提高5%					
							市医院受支持门诊数量	较上一年提高5%					
							市医院远程医疗系统配置率贺院信息标准化建设	较上一年提高5%					
411481220000000002079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398.60	398.60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扶助资金发放标准	900元/人/月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正常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标准	80元/人/月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人数	正常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发放标准	三级400元/月二级600元/月一级800元/月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正常			
							独生子女伤残扶助金发放标准	700元/人/月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95%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资金发放标准	80元/人/月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 二级, 三级人数	减少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稳定					